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经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条件

（一）审计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审计机构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4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首席合伙人	郭澳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85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386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227 人	
2024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收入总额	52,937.55 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46,009.42 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518.61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审计客户家数	95 家	
	审计收费	9,271.16 万元	

	涉及主要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	--------	---

(二) 项目信息

1、项目组成员基本信息

(1)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夏先锋

夏先锋，自 2000 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自 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 8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计婷

计婷，自 2017 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自 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应镇魁

应镇魁，自 2000 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自 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数量 5 家。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自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人民币 4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 15 万元。

以上审计费用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最终确定。

二、执业记录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涉及 6 人）、监督管理措施 9 次（涉及 19 人）、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涉及 13 人）和纪律处分 1 次（涉及 2 人）。

三、质量管理水平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审计业务时，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准则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建立了完善的审计质量管理体系，从业务承接、项目咨询、意见分歧解决、项目质量复核、项目质量检查、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等方面，采取了有效的政策和程序，确保了审计质量。具体如下：

（一）项目咨询

近一年审计过程中，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其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了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二）意见分歧解决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近一年审计过程中，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未有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三）项目质量复核

近一年审计过程中，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

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四）项目质量检查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质控部门负责质量管理体系监督和整改的运行。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近一年审计过程中，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没有在项目质量检查方面发现重大问题。

（五）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会计师事务所的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等八个组成要素方面都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了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基于上述质量管理体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近一年审计过程

中没有识别出质量管理缺陷。

综上，近一年审计过程中，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近一年审计过程中，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船舶资产减值等。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预审、终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另外，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制定了详细的与中国香港审计师的沟通合作方案和计划，并能够有效执行。

五、信息安全管理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建立较完善的信息安全制度并予以执行，采取有效的技术措施并部署信息安全设备，确保信息安全的有效管理。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信息安全应急预案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六、人力资源及其他资源配置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前置，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2024年末，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2,445.10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

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